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2-062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21 号）的监管要求，现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原报告内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的相关信息能够做到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和信息披露不充分的情形。

更正后的内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 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实际系存入定期存单，并以定期存单为广州朴臻实业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了质押担保。2021 年 4 月 27 日，上述资金解除了质押，连同相关利息划回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行为存在以下违规问题：

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不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上述 5 亿元资金实际用于质押，公司未如实披露其实际被违规用于质押的情况。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附表：2020 年度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原报告内容:

附表 1:

2020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0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2)/(1)				
7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	否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32.93%	2021 年 12 月	尚未建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85,147,398.5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20年9月11日，经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8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21亿元。在21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05,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更正后的内容:

附表 1:

2020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0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2)/(1)				
7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	否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32.93%	2021 年 12 月	尚未建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					

	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5,147,398.5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20 年 9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21 亿元。在 21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105,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 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实际系存入定期存单，并以定期存单为广州朴臻实业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了质押担保。2021 年 4 月 27 日，上述资金解除了质押，连同相关利息划回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行为存在以下违规问题：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不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上述 5 亿元资金实际用于质押，未如实披露其实际被违规用于质押的情况。

更正后报告全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2号文）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2,9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90,000,0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2,99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66,543,311.66元。募集资金情况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0】第00096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投资建设“7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项目”。

2020年度，本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66,543,311.66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976,810,806.22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注【1】	785,147,398.59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2】	800,000,000.00
减：现金管理支出	1,050,000,000.00
加：未置换的以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 注【3】	16,508,149.78
加：现金管理收益	9,929,647.42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后）	1,556,177.26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167,726,479.90

注【1】：详见本报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注【2】：2020年8月2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85,147,398.5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20年9月11日经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将不超过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注【3】：详见本报告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的说明。

综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97,681.08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现金管理支出累计 105,000.00 万元、未置换的以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 1,650.81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累计 992.96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后）155.62 万元，专户存储余额为 16,772.6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1603006129520418227	募集资金专户	9,557,964.94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都支行	801109301421012991	募集资金专户	158,168,514.96
合计			167,726,479.90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主要操作流程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原材料等采购

支出)，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通过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汇总与保留相关支付单据。

2、财务部定期统计未置换的以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并建立相关台账，编制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拟置换的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用于公司的经营活动。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保荐机构可通过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核查权，公司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投入严格按照计划进度进行。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76,810,806.22 元。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依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求，在公开发行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募投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募投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785,147,398.59 元，并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喜专审字【2020】第 01412 号）。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5,147,398.5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公告：2020-075）。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20年9月11日，经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公告：2020-086）。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

未归还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8亿元，该笔款项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21亿元。在21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公告：2020-07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05,000.00万元。（详见公司公告：2020-106、2020-115、2020-117）。

2020年度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11月9日，公司以募集资金5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实际系存入定期存单，并以定期存单为广州朴臻实业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了质押担保。2021年4月27日，上述资金解除了质押，连同相关利息划回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行为存在以下违规问题：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不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上述5亿元资金实际用于质押，未如实披露其实际被违规用于质押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6,810,806.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0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2)/(1)				
7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	否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32.93%	2021 年 12 月	尚未建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90,000,000.00	2,966,543,311.66	976,810,806.22	976,810,806.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				

	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5, 147, 398. 5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20 年 9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8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21 亿元。在 21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105, 000. 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 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实际系存入定期存单，并以定期存单为广州朴臻实业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了质押担保。2021 年 4 月 27 日，上述资金解除了质押，连同相关利息划回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行为存在以下违规问题：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不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上述 5 亿元资金实际用于质押，未如实披露其实际被违规用于质押的情况。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1 日

